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深圳高速公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的《關於控股子公司發佈年度業績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趙桂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26 年 3 月 18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恩利先生、廖湘文先生、姚海先生和金貞媛女士；非執行董事侯聖海先生、陳雲江先生、伍燕凌女士和張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飛龍先生、繆軍先生、徐華翔先生和顏延先生。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14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 深高 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 深高 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 深高 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 深高 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 深高 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 深高 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 深高 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 深高 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 深高 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发布年度业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投控湾区发展有限公司（“湾区发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代码“00737”及“80737”）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发布了 2025 年年度业绩。

湾区发展控股经营广深沿江高速公路（S3）深圳段，拥有其 51%的股权。湾区发展其他主要资产为广深珠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京港澳高速公路（G4）广州至深圳段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45%的股权、广东广珠西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主要业务为广州-珠海西线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50%的股权以及广州臻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的股权（目前正在开发位于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的公园上城项目）。

2025 年全年，湾区发展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7.86 亿元，税前利润约人民币 7.03 亿元，归属股东净利润约人民币 4.68 亿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33.44 亿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78.50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按香港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并经审计）。同时，湾区发展建议派发 2025 年末期股息约人民币 2.34 亿元，每股人民币 7.60 分（含税），连同已经分派的 2025 年中期股息，

湾区发展于 2025 年年度拟分派的股息总额约人民币 4.67 亿元,每股人民币 15.15 分 (含税)。

投资者如需了解详情, 请参见湾区发展在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之披露易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发布的公告全文。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8 日